

证券代码：300769

证券简称：德方纳米

公告编号：2022-113

# 深圳市德方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德方纳米	股票代码	30076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何艳艳	苗少朋	
电话	0755-26918296	0755-26918296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留仙大道 3370 号南山智园崇文园区 1 号楼 10 层	深圳市南山区留仙大道 3370 号南山智园崇文园区 1 号楼 10 层	
电子信箱	ir@dyananonic.com	ir@dyananonic.com	

###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	------	------	---------

				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7,556,732,584.80	1,274,561,255.56	1,274,561,255.56	492.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80,028,782.84	135,103,446.02	135,103,446.02	847.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256,525,726.22	114,888,427.13	114,888,427.13	993.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809,386,982.56	-684,866,035.34	-684,866,035.34	-310.2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7.98	1.52	0.84	8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7.81	1.51	0.84	829.7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31%	6.21%	6.21%	27.1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22,175,695,939.19	8,949,202,121.57	8,974,028,354.19	147.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742,332,056.70	3,062,598,795.67	3,087,425,028.29	150.77%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注 1：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 15 号》，要求“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2021 年 1 月 1 日）至本解释施行日（2022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企业应当按照本解释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公司根据上述规定，对可比期间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

注 2：根据相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故根据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按最新股本调整并列报上年同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03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吉学文	境内自然人	14.23%	24,724,544	9,118,220	质押	3,500,100
孔令涌	境内自然人	12.97%	22,539,222	10,115,982	质押	1,674,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6.45%	11,200,602	10,494,653		
赵旭	境内自然人	2.63%	4,572,075	696,520		
博汇源创业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7%	4,289,400	1,014,246		
深圳前海万利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一万利 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26%	3,921,568	3,921,568		
深圳市松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0%	3,814,337	1,378,580	质押	2,268,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兴全趋势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3%	2,479,635	2,479,63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易方达环保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7%	1,862,083	1,686,816		
WANG JOSEPH YUANZHENG	境外自然人	1.00%	1,743,998	775,11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报告期内，吉学文、孔令涌、赵旭、WANG JOSEPH YUANZHENG、WANG CHEN 为一致行动人，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4 日收到了五人出具的《关于一致行动协议到期不再续签的告知函》，五人此前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于 2022 年 4 月 14 日到期后不再续签，各方一致行动关系于 2022 年 4 月 14 日到期后终止，除赵旭、WANG JOSEPH YUANZHENG、WANG CHEN 因存在亲属关系仍构成一致行动关系外，原《一致行动协议》其他任何两方或多方之间均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收到其他股东关于其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说明。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深圳市松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70,000 股，通过普通账户持有 3,544,337 股，实际合计持有 3,814,337 股股份。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无控股股东
变更日期	2022 年 04 月 15 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详见巨潮资讯网：《关于股东一致行动协议到期解除暨公司无控股股东及无实际控制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7）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22 年 04 月 15 日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无实际控制人
变更日期	2022 年 04 月 15 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详见巨潮资讯网：《关于股东一致行动协议到期解除暨公司无控股股东及无实际控制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7）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22 年 04 月 15 日

####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重要事项

#### （一）关于签订年产 33 万吨新型磷酸盐系正极材料生产基地项目投资协议的事项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4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年产 33 万吨新型磷酸盐系正极材料生产基地项目投资协议的议案》，经友好协商，公司与曲靖市人民政府、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了《年产 33 万吨新型磷酸盐系正极材料生产基地项目投资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5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签订年产 33 万吨新型磷酸盐系正极材料生产基地项目投资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该事项经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目前该项目正在按计划推进。

#### （二）关于签订年产 2 万吨补锂剂项目投资协议的事项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年产 2 万吨补锂剂项目框架合作协议的议案》，经友好协商，公司与曲靖市沾益区人民政府签订了《年产 2 万吨补锂剂项目框架合作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签订年产 2 万吨补锂剂项目框架合作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该事项经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目前该项目正在按计划推进。

#### （三）关于股东一致行动协议到期解除暨公司无控股股东及无实际控制人的事项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吉学文先生、孔令涌先生、赵旭女士、WANG JOSEPH YUANZHENG 先生、WANG CHEN 女士于 2019 年 11 月 3 日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在 2022 年 4 月 14 日到期终止，一致决定不再续签新的《一致行动协议》。一致行动关系到期解除后，公司由原五名一致行动人共同控制变更为无控股股东及无实际控制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股东一致行动协议到期解除暨公司无控股股东及无实际控制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7）。

#### （四）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事项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320,000.00 万元，用于建设年产 11 万吨新型磷酸盐系正极材料生产基地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该事项经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宜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审核通过，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批复。公司向 16 名特定对象发行 12,549,019 股股份，新增股份于 2022 年 6 月 2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

#### （五）关于作为基石投资者参与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香港首次公开发行的事项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为基石投资者参与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香港首次公开发行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不超过 16,000 万美元（包括经纪佣金、香港联合交易所交易

费及证监会交易费等)作为基石投资者参与认购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齐锂业”)在香港联合交易所的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并与天齐锂业、摩根士丹利亚洲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香港证券有限公司及招银国际融资有限公司共同签署《基石投资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作为基石投资者参与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香港首次公开发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6)。